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1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的165名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统一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